

你是否对自己未来的职业发展领域有大致设想?

你是否接受强基计划一般不允许主动转专业?

你是否认同强基计划严格的淘汰机制?

.....

在一个名为《十个问题测试你是否适合报强基》的帖子里,发帖方——南开大学招生办公室对报考强基计划的考生进行了“灵魂拷问”。

帖子中,10个问题若答案全部为“是”,强烈建议报考;若答案为8~9个“是”,建议慎重考虑,进一步了解;若答案为8个“是”以下,则建议安心准备高考,将报考机会留给最适合的人。

“这些问题代表了‘职业’‘跳板’‘淘汰’等关键词,适用于考生考虑报名任何一所强基计划高校。我们希望考生通过自测,做出最正确的选择。”南开大学招生办公室主任金柏江说。

眼下,正是双一流A类高校公布强基计划招生简章,各大高校火热咨询的时候。与自主招生时代的场景有些“不同”的是,部分高校不再是盲目“掐尖”,而是出面奉劝考生“理性报考”。

这又是为什么呢?

旧认知与新期待

“家长、考生对强基计划的理解,依然还是自主招生。强基计划元年,高校希望招到最合适学生,但部分学生、家长只是将它理解为‘缩小版的自主招生’‘名校跳板’。”

实际上,强基计划与自主招生有诸多不同。主要区别在于,自主招生主要选拔具有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的学生,未限定高校招生专业范围,聚焦选拔阶段,后续培养跟普通考生一致。

按照强基计划的制度设计,把好入门关是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的第一步。在这方面,有高校招生办主任向《中国科学报》反映的最大一个担心恰恰是“卡位战”重现。

卡位战在从前的自主招生、新高考中并不鲜见。“站在家长、考生和高中立场,他们大概率会让优秀的学生都报名强基计划,因为强基计划的名额是按省份投放和录取的。

但从高校角度来说,并不希望这类情况发生。

按照强基计划的录取规则,总成绩由85%的高考成绩+15%的校测成绩组成,并采取4倍入围的方式,即如果投放10个名额,按高考成绩从高到低入围前40名报名者进入校测(面试或笔试+面试)。

按照现行计划安排,即高考成绩公布后再决定是否参加校测,高考获得高分的考生如果能去北大、清华等高校,很可能就会放弃参加原志愿强基计划高校的校测。

他指出,届时可能会出现这样的局面——入围机会被高分考生占,最后却放弃了强基计划;适合的考生却没有机会入围计划;或者最终被录取的是希望冲一冲、分数相对较低的考生(每省份投放的固定名额是无法收回的)。

当然,“强基计划设置的面试环节也会排除一些‘干扰项’”。在李庆看来,以往自主招生的经验并不能一棍子打死,“师生见面”就是应当保留的好做法。

武汉大学本科生院副院长、招生处处长王福对此表示肯定。他并不认同一些高校在校测环节不论专业差异,进行统一笔试的做法。“统一笔试无法考察到某一专业所需的特殊能力。”

程序至此,只是完成了强基计划人才选拔的第一关,录取后遇到的问题,更是前所未有的。

被动淘汰与主动退出

学生进入强基计划后,并不是一劳永逸的。制度设计上,从一开始便加入了动态淘汰机制。

其中,较为典型的是一部分高校实行的末位淘汰制,即末位20%~30%的学生将被淘汰出强基班,空出的名额由拔尖班或普通班的优秀学生进行补充。

如果严格执行淘汰制,两三年后,原本进入强基班的学生有没有可能“大换血”?在受访时,高校招生办主任们均表示“有可能”。

那么,“大换血”是否意味着强基计划选拔环节的失败?

强基计划

『天平』倾向何端

本报记者温才妃



作为基础学科人才选拔、培养计划,“强基计划”给2020年高考招生带来了新的看点。强基计划元年,人们对制度充满期待的同时,也有许多的疑问,如该计划是否自主招生“旧瓶装新酒”?

王福认为,仅凭录取环节几十分钟的面试,很难一下子考核到位。入校后,学生在学习过程中也可能发生兴趣转移,对于人才的选拔并不能“毕其功于一役”。

强基计划的校内再选拔,也是借鉴了2009年就开始的“珠峰计划”(“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”)的做法。

这种以计划形式介入的因材施教,可能一开始很难实现科学选择。

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储朝晖告诉《中国科学报》,人才的成长有很大的偶然性。比如,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崔琦在香港中学读书时并不优秀,直到毕业后才显露才华。

实际上,国外基础学科人才培养,尤其是顶尖人才培养,并不做事先预判,而是在学习过程中多层“筛选”,通过鼓励学生参加一系列学术活动,将过程中的表现作为“筛选”学生的依据。

如果强基班的学生发生兴趣转移,希望中途主动退出该计划,其“退路”也是有限的。

根据政策规定,学生只能换成强基计划的其他专业,或者经淘汰编入同专业的普通班;并不允许学生从强基计划专业直接换成另一专业的普通班。

金柏江表示,这样做的目的是防止一些考生以强基计划为“跳板”先进入名校,再转向其他专业。

但在华东师范大学上海终身教育研究院副教授侯定凯看来,更加符合人才培养规律的做法,应是给学生更大的自主选择

又如,清华大学日前停招新闻专业本科生,扩大研究生培养,遵循的也是通+专的思路,将专业培养放在研究生阶段,衔接强基计划下,日新书院以人文基础为主的学生,以及本校其他学科包括理工科的跨专业学生、校外推免生。

对此,北京某高校教师李兴表示,“从优化招生的角度看,取消一些相对低分的应用型专业,不仅提高了高校生源质量,也给通识培养、跨专业培养带来了机遇。”

在高校公布的强基计划中,也有高校采取本科阶段即鼓励跨学科的做法。如清华的探微书院、未央书院、行健书院负责基础理科工程衔接类专业,分别对接化学、生物、数理基础科学和理论、应用力学,三个专业方向均设计了理工双学士学位培养模式。

作为名校双学位毕业的“过来人”,李兴坦言,这种模式下,学生的课程强度将变得非常大,尤其是基础学科双学位,如数学+X,能够成功毕业的学生非常少,更不用说强基计划之外的辅修、第二学士学位的跨专业难度,但也不排除一些天赋高、矢志科研的学霸可以兼顾好学业压力。

“担心动态淘汰的压力,给本专业与跨专业学业带来冲突,关键是看考核中要强调什么。”王福说,比如一二年级,学生主要在基础领域学习,应重点考查“通”的内容;三年级的后期考察,侧重考查学生的科研潜质,更多体现为“专”的内容。

储朝晖认为,高校倾向于用专业知识淘汰学生,但反过来要思考一个问题——人才培养究竟是以知识为中心,还是以人为中心?一些行业发展迅速,技术迭代很快,学生只有具备在新环境下自主解决问题的能力,才能应对未来千变万化的需求。

他补充说,与强基计划相匹配的标准不能要求考核“面面俱到”。以高校惯用的绩点考核方法为例,其看似是一个平衡的办法,实质上却是要求学生一门课程都不能失误,否则绩点就会掉下去。

豪华阵容与人才产出

目前,高校给强基计划一般都配备了豪华阵容,本硕博连读、小班制、导师制、书院制、国际化、本科生进实验室.....几乎国际上先进的教育机制都已应用于此。

显然不是如此。侯定凯举例,研究生、博士生教育采用的便是典型的导师制、小班教学,但眼下,研究生的培养质量究竟如何呢?除了更低的师生比、更紧密的师生互动,还应有哪些配套体制机制,才能最大限度确保高层次人才的质量,这值得强基计划设计者思考。

基础学科人才,尤其是顶尖基础学科人才的诞生,本来就是小概率事件。对于适合的人才,怎样助力他们成长?

储朝晖指出,在众多机制中,最重要的是导师制。“拔尖人才的培养,最关键的因素是找到学生的潜能、优势,沿着这个方向不断寻找机遇,而教育要不断配合他。这是导师与有某一方面兴趣的学生相互选择的过程。”

在储朝晖心中,强基计划的导师榜样是中国近代物理学奠基人叶企孙。作为一生培养出80位院士和众多科学家的卓越教育家,叶企孙有着强烈的“教育感”。

“强基计划需要很多有‘教育感’的导师才能实现。”储朝晖说。问题是,高校中这样的导师足够多吗?

金柏江坦言,目前大部分高校并不足以做到有“教育感”的导师与学生一一对一,但是一名符合该条件的导师,可以带多名强基计划学生,这又发挥了导师制和小班化的优势。

侯定凯指出,顶尖的学者不一定是强基计划学生的好导师。“顶尖人才脱颖而出,必然有合适的成长土壤。但从师生关系而言,只有当双方的兴趣、理念较好地耦合,才能产生人才培养的化学反应。

侯定凯认为,要重视强基计划带来的教育成果的溢出效应和资源共享,改革的受益面不应局限于强基计划内的师生,可以考虑将部分强基计划的课程向全校学生开放;让更多青年教师参与导师团队的相关工作等。

“点的改革要实现面上的成果共享,否则孤岛式的教育改革方案与鼓励创新的教育生态将格格不入。”侯定凯补充道。

检验强基计划的人才培养效果,要留待学生走出校门后的10至30年后才能给出答案,而跃跃欲试的“吃螃蟹者”即将在今年9月入校。对于他们的到来,更多人正在“冷静地期待”。

中国大学评论



卢晓东

北京大学教育学院/教育经济研究所研究员

海德格尔在《存在与时间》一书中曾讨论过历史学的研究对象。历史学研究的究竟是只发生过一次的个别事件,还是研究既往时间中的“规律”?他认为,该问题本身从根上就没有问对,因为只能是后者,而不可能是前者。

在笔者看来,至少2019年7月,国务院学位委员会颁布的《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》中,便有一个可以留给未来的启示,那就是“联合学士学位”相关规定的发布。

该文件第十六条规定,“具有学士学位授予权的普通高等学校之间,可授予全日制本科毕业生联合学士学位。联合学士学位应根据校际合作办学协议,由合作高等学校共同制定联合培养项目和实施方案,报合作高等学校所在地省级学位委员会审批”。

那么,两所大学或多所大学之间,为何需要设立“联合学士学位”?简单来说,专业是一组课程。如果两所高校的学科和开设课程各有优势,此举就可以让学生在两所学校都能学到优质课程,从而兼具两所学校的优势。

举例来说,在本科教育中,北京大学有个名为“艺术史论”的专业,该专业的学科基础和课程质量都非常优秀。但艺术本身有一个重要特点,就是需要“上手”,也就是说直接参与艺术训练和艺术创作。“上手”过程至少传递着特殊的缄默知识。

然而,在学科设置方面,北京大学并没有设置艺术实践的学科,难以为学生提供“上手”的好机会。但北京有很多优秀的单科性艺术院校,如果北京大学能够与这几所高校签订校际协议培养“艺术史论”“联合学士学位”专业学生,则无疑将为中国和世界培养出更多优秀的新一代“艺术史论”专业人才。

回到当下的“历史”,新冠肺炎疫情在阻碍世界原有发展进程的同时,也给了我们很多启示,其中之一便是在疫情背景的全球化时代,中国需要更多对国家忠诚、对业务专精的涉外法律人才,能够在经贸、金融、科技等领域的谈判和国际合作中,为中国公民提供法律服务。

最近,多位政协委员在移动履职平台上发表意见,指出当下涉外法律服务人才队伍存在总量偏小、质量不高、经验不足等问题,不能适应高水平对外开放格局和日益多元化的涉外法律服务需求。

从“涉外—法律人才”的概念本身,我们可以判断这是一种以职业为主的专业人才。其知识结构需要跨学科背景,基本知识必须包括两部分:一是法律,二是外国语言。第三方面的知识结构虽不必深,但也十分重要,就是根据自己未来服务和工作的法律领域,在相关方面具备知识背景。

从“涉外—法律人才”的培养模式看,较为简洁可行的是扩大法律硕士招生中各语种人才的生源录取,但前提是各语种人才在本科课程的通识教育中,有法学基础课程作为铺垫。第二模式就是各高校增加法律专业辅修和双学位,积极鼓励语言类专业学生选修;同时在学校增加各语种辅修和双学位,积极鼓励法律专业学生,包括法律专业学术型、职业型硕士选修。

该模式需要高校在语言类和法学类学科设置方面都有很好的学科、教学作为依托,而两个学科都有均衡实力的高校并不多。因此,在这方面需要人才培养模式的多校合作。

1952年全国院系调整时,在分工方面强调单独学科聚集而形成新的高等学校,比如重点发展外语学科和外语人才培养的北京外国语大学,以及重点发展法理学与教学的中国政法大学等。这样的调整同时意味着,前者的法律研究和教学难以得到充分发展,后者的语言学科和教学也难以得到充分发展。

有了联合学士学位的相关规定,我们注意到一种新的可能,即北京外国语大学和中国政法大学可以联合起来,培养具备多语种特征的“涉外—法律人才”,其中一半语言类课程在北京外国语大学完成,法律课程在中国政法大学完成,学生能够在两校各取其长。

联合学士学位的基本规定已经颁布,教育实践在涉外法律人才培养方面特别值得期待,因为这是当下中国的迫切需要。可以预测,此类实践中在教育财政方面、学生管理方面都有很多问题需要解决。

在这方面,《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》也有取法,因为该规定要求通过高考招生,这样,两所高校在读学生如果学习期间产生成为涉外法律人才”的成长愿望,参加这个专业的学习就将面临很多困难,也难以满足“涉外”和“一带一路”发展对多语种的要求。

我们期待这方面的教育实践早日开始,由此形成的力量能在当下击入未来的“历史”中,使得世界更加美好。

疫情背景催生联合学士学位教育期待